

淡水信用合作社

辦理公務機關查詢及解繳扣押款作業收費標準一覽表

102.1.1.起

資料項目		收費標準	備註
電腦列印資料		每一客戶 <u>100</u> 元	查無資料之案件免收取費用。
紙本資料 (例如各式單據、傳票、帳冊…等)		每一客戶 <u>500</u> 元；單一查詢案件逾 4 名客戶，仍以 4 人計收費用。	查無資料之案件免收取費用。
解繳客戶扣押款等財產		每一客戶 <u>250</u> 元	解繳案款金額為 0 之案件免收取費用。
批次查詢	備有磁片	999 戶以內，每批次 <u>300</u> 元 1000 戶至 4999 戶，每批次 <u>800</u> 元 5000 戶至 9999 戶，每批次 <u>1,200</u> 元 10000 戶以上，每批次 <u>1,700</u> 元	一、備有磁片並依統一格式查詢者，依「備有磁片」項目收費。 二、備有磁片未依統一格式查詢者，除依「備有磁片」項目收費外，另加收「資訊人員程式設計」費用。 三、未備有磁片但依統一格式查詢者，除依「備有磁片」項目收費外，另加收人工登打資料之「未備磁片」費用。 四、未備有磁片且未依統一格式查詢者，除依「備有磁片」項目收費外，另加收「未備磁片」及「資訊人員程式設計」費用。
	未備磁片	每一客戶加收 <u>10</u> 元	
	資訊人員程式設計	收費方式：每小時 <u>2000</u> 元	

備註：刑事及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案件不予收費。